

# 共青团江西省委办公室文件

赣青办发〔2021〕6号



## 关于举办“青春心向党 奋斗新征程” ——江西省各界青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周年歌咏大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各高校团委，省直属各单位团委：

为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进一步激发广大青少年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热情，充分展示江西青年积极向上、紧跟党走的良好精神风貌，团省委决定开展江西省各界青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歌咏大赛。具体活动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青春心向党 奋斗新征程”**——江西省各界青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歌咏大赛

以庆祝建党100周年为契机，深情回顾党的奋斗历史，热情讴歌党带领广大人民在革命斗争、新中国建设，改革开放现代化建设、走向新时代等取得的丰功伟绩，激励全省广大青年继承和

发扬党的光荣传统，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为建设富裕美丽幸福现代化江西、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 二、活动时间

2021年1月至5月

## 三、总体安排

大赛面向全省广大团员青年开展，注重活动思想性、引领性、群众性、时尚性，通过广泛发动，层层开展，形成声势。经初赛、复赛和省级决赛，遴选一批优秀选手及优秀歌曲，在广大青少年中唱响主旋律，进一步传承红色基因，坚定紧跟党走的信念。

### （一）组别分类

此次大赛分为设区市组、高校组、省直组、网络组四个组。活动总体由团省委宣传部牵头负责，其中，设区市组、网络组由宣传部具体指导，高校组由学校部具体指导，省直组由青发部具体指导。

**1. 设区市组：**以11个设区市团委为参赛单位，面向农村、乡镇、学校、企业、机关、两新组织等各行各业的青年群众。（牵头部门：团省委宣传部）

**2. 高校组：**以全省各高校团委为参赛单位，面向省属本科院校、非省属本科院校和高职专科院校在校大学生和青年教师。（牵头部门：团省委学校部）

**3. 省直组：**以省直属单位团组织为参赛单位，面向省直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青年。（牵头部门：团省委青年发展部 <维护青少年权益部>）

**4. 网络组：**以社会个人或组织为参赛单位，面向独立音乐人、网络主播、自媒体从业人员等网络新兴青年群体，在官方活动页面、江西共青团新媒体平台上开辟参与渠道（具体渠道另行通知），鼓励社会各界青年踊跃投稿参与，搭建网上宣传展示平台。（牵头部门：团省委宣传部）

## **（二）参赛内容和形式**

参赛歌曲可反映建党百年以来的辉煌历程，党领导改革开放取得的伟大成就，以及不同时代青年为党为国奋勇拼搏的精神面貌或体现新时代、新征程、新气象（含自创歌曲）。表演上可采取独唱、合唱等多种形式，设区市组、高校组、省直组原则上以团体形式参与。

## **（三）赛程安排**

**1. 宣传发动阶段（2021年2月）：**各地各单位组织动员部署，各市、县（市、区）、高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团组织对活动的总体安排、内容形式等进行广泛宣传，形成声势。

**2. 初赛阶段（2021年3月31日前）：**各地各单位自行组织初赛选拔优秀节目。每个设区市、高校、省直属单位团组织至少组织1场本区域和本单位内的初赛海选，人数较少的单位可跨单位联合参赛，并按照名额推荐作品参加相应组别复赛。

**3. 复赛阶段（2021年4月15日前）：**按照设区市组、高校组、省直组分别举办复赛。网络组不另行举办复赛，以初赛名次为主。由团省委各牵头部门具体组织实施。

**4. 决赛阶段（2021年4月20日左右）：**设区市组选取5

支队伍参加决赛，高校组选取 8 支队伍参加决赛，省直组选取 6 支队伍参加决赛，各网络组根据作品人气排名和专业素养水平综合考量选取若干名代表参加决赛（见附件），通过决赛评选一批优秀选手及优秀歌曲，表彰一批优秀组织单位。

5. **演出展示（2021 年 4 月底）**：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和纪念红军长征胜利 85 周年主题，举办全省五四青春歌会，遴选部分优秀获奖作品，展现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以来的坎坷和辉煌，以及当代青年建功新时代的良好精神面貌。

#### **（四）奖项设置**

1. 大赛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名，以及“优秀原创歌曲”若干名。

2. 大赛同时设“优秀组织奖”若干名，发给参赛组织单位。

#### **四、有关要求**

1. **高度重视，广泛动员。**各级团组织要充分认识活动对于加强青年思想引领的重要意义，从落实团省委重点工作部署的高度，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和统一进度把活动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纳入议事日程，在活动之初把好思想入口关。积极争取党委政府支持，为活动开展创造必要的条件。

2. **加强协调，确保效果。**各级团组织要精心设计活动的每个环节和流程，推动活动广泛开展，确保大赛公平公正。通过科学谋划、精心组织、广泛动员，使全省各界青年踊跃参与到活动中来。切实加强宣传，扩大活动影响力，有条件的单位要精心录制活动视频，各市、县（市、区）、高校、省直属单位在活动开

展过程中至少上传 1 条影像资料至官方活动页面。

**3. 落实措施，保障安全。** 此次活动涉及面广，参与人数众多，各参与单位和个人都要始终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在严格落实当地疫情防控要求的基础上，采取各项安全防范措施，确保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

各设区市、高校、省直属单位团委要进一步加强与团省委的沟通汇报，加强对本系统团组织的督促指导。在 2 月 28 日前，请将详细的活动安排报送团省委对应牵头部门。活动开展中，请及时报送活动信息至团省委宣传部邮箱 [jxgqt@163.com](mailto:jxgqt@163.com)。

联系人：团省委宣传部陈丹婷 0791-88910802

团省委青发部张镛雯 0791-88910821

团省委学校部王鑫淇 0791-88910814

